

证券代码：873569

证券简称：博大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博大永旺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天佑新材料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注册地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菀坪社区同安西路 15 号，经营范围为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模具制造；模具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；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国内贸易代理；货物进出口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物业管理；企业管理咨询等。（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、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等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）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

本次投资系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，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会议表决如下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第四十条（十三）的规定，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经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苏州天佑新材料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菀坪社区同安西路15号

主营业务：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模具制造；模具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；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国内贸易代理；货物进出口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物业管理；企业管理咨询等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 比例	实缴金额
苏州博大永旺新材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20,000,000	100%	0

上述事项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。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投资由公司 100% 出资，资金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无需签订相关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，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，并有助于增强公司总体竞争力，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博大永旺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博大永旺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1日